

防城港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

办复情况标记：A

关于市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第 80 号建议的答复

韦金君代表：

您在市人大七届五次会议期间提出的关于《关于加强基层人大代表联络站经费保障的建议》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非常感谢您对我市人大代表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收到您提出的建议后，市人大常委会领导高度重视，分管领导认真组织研究基层代表联络站建议经费保障问题，采取措施支持基层代表联络站建设。

（一）在明确经费保障标准方面。根据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厅《全区人大代表“混合编组、多级联动、履职为民”工作指南（第四版）》规定：“各地要将履职平台的运行管理、开展活动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，专款专用。”我们将积极与各县（市、区）人大常委会沟通对接，争取把代表联络站建议经费列入各县（市、区）年度财政预算并予以保障。

（二）在增加经费投入力度方面。我们将继续对全市厅级以上领导进驻的 26 个联络站，每个站给予 1 万元的进站履职经费支持代表联络站建设；另外指导各县（市、区）人大常委会用好活每年的人大代表进站活动经费，统筹兼顾支持基层人大代表

联络站开展好代表进站活动和联络站建设,持续开展代表联络站示范点创建活动,争取市财政给予每个示范点创建补助经费。

(三)在规范经费使用管理方面。我们将按照规定,强化督促各县(市、区)人大常委会严格管好、用好代表联络站建设经费,确保专款专用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市人大代表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祝您工作顺利!生活愉快!

防城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(代章)

2024年8月19日

签发人:杨洪波

承办人姓名和联系电话:苏良锦 2821558 18177066244

抄送:市人大常委会、市政府督查室